

**113年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  
遭遇意外或重大生活變故之本市原住民住宿申請書**

一	申 請 人		性 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身 分 證 字 號		出 生 年 月 日		
	通 訊 地 址				
	聯 絡 電 話	(H)	(O)	(手機)	
二	檢具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戶口名簿影本或全戶戶籍謄本。 <input type="checkbox"/> 檢具可足以證明相關資料。				
四	住 宿 期 間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共 夜			
五	住 宿 事 由				
<b>住宿人名單</b>					
	姓名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性別	族別
1					
2					
3					
4					
5					
6					
7					
8					
桃園市政府原民局 審查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本案符合臨時住宿實施計劃規定。本市原住民因在本市遭遇意外災害、重大生活變故、緊急庇護及收容或遭法院強制搬遷者等原因，短時間內無法尋覓適當處所者。故短時間內無法尋覓適當處所者。				
	<input type="checkbox"/> 擬准予住宿__日，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本案因_____，不符規定，擬不予住宿。				
	<b>承辦人核章</b>	<b>業務主管核章</b>		<b>機關首長核章</b>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備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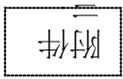
- 一、 本局僅提供住宿費用補助，若因個人所需使用旅館內其他服務，本局概不負擔。
- 二、 延期或取消，請於住宿前3天辦妥更改，以維護自行之權益。
- 三、 每日計算以當日下午3時起至次日中午12時止。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一	申請人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H)	(O)	(手機)	
三	住宿人數	男 人	女 人	共 人	
四	住宿期間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共 夜			
五	住宿事由				
六	檢附住宿應備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外縣市原住民個人申請，應檢附可資證明之事由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住宿代表人之切結書。 <input type="checkbox"/> 住宿代表人之戶口名簿影本或全戶戶籍謄本。			
<b>住宿人名單</b>					
	姓名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性別	族別
1					
2					
3					
4					
桃園市政府原民局 審查結果	本案符合臨時住宿實施計劃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前來本市遭遇意外災害、重大生活變故、緊急庇護及收容或遭法院強制搬遷者等原因重大傷病醫療就診等而無法覓得適當住所之外縣市原住民，短時間內無法尋覓適當處所者。 <input type="checkbox"/> 擬准予住宿____人，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本案因_____，不符規定，擬不予住宿。				
	承辦人核章		業務主管核章		機關首長核章

備註：

- 一、 本局僅提供住宿費用補助，若因個人所需使用旅館內其他服務，本局概不負擔。
- 二、 延期或取消，請於住宿前3天辦妥更改，以維護自行之權益。
- 三、 每日計算以當日下午3時起至次日中午12時止。



# 切 結 書

茲向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申請使用\_\_\_\_\_作為原住民臨時住宿場所，住宿人數計\_\_\_\_\_名，住宿日期自 113 年 月 日至 月 日，共計 天，願據實切結住宿所有人均願遵守一切規定事項，如有虛偽欺矇等情事，願取消日後申請住宿之資格，特立此切結書為憑。

此致

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

申請人名稱：  
立切結書人：  
身分證字號：  
通訊住址：  
聯絡電話：

(簽章)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月 日

